科技成果在线评价流程

1. 生成账号 向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索取评价系统账号：袁达，13903318545，0311-85819748

2. 登录系统 录入成果基本信息和详细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，提交。

3. 填写总意见草稿 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审核通过后（可点击生成评价服务合同，由系统自动生成，不用填写），再填写“评价报告信息”，即总评价意见的草稿

4. 通知专家 利用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提供的模板通知专家。

5. 召开评价会 召开评价会或进行通讯评价，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审核通过，完成人登陆系统，点击生成评价报告，将专家签字页插入相应位置装订为一套原件，再复印5-6套（根据完成单位自己需要）。

6. 盖章办手续 成果完成单位在评价报告上签字盖章，携带全部分数的评价报告和2份评价服务合同，一并寄送至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盖章，评价结束。

7. 成果登记 从学校申请账号后，登陆国家科技成果在线登记系统（网址：cgdj.tech110.net）进行填报，提交后由学校上报到至河北省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审核通过，上报国家返回数据后打印成果完成证书